

证券代码：002806

证券简称：华锋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59

债券代码：128082

债券简称：华锋转债

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锋股份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7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3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雅丽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定期报告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

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和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7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上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法定条件，公司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60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拟定了第六届监事薪酬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3 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第六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61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